

舞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舞人社〔2023〕33号

关于转发《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 2023年法治建设工作要点》的通知

各股室和二级机构：

现将《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 2023 年法治建设工作要点》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

漯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漯人社办〔2023〕27号

关于印发《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 2023年法治建设工作要点》的通知

各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各功能区人社部门，局机关各科室、局属各单位：

现将《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2023年法治建设工作要点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2023年5月30日



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 2023 年法治建设工作要点

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，是实施“十四五”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。今年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法治建设工作的总体思路是：以习近平新时代法治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全省、全市人社工作会议安排部署，以法治人社建设为总目标，深入推进依法行政，着力提升服务效能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，为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。

一、不断完善依法行政体系

（一）加强重点领域立法。按照省人社厅工作部署，做好《河南省进城务工人员条例》、《河南省失业保险条例》修法调研配合工作和就业促进“一法一条例”、《河南省职业培训条例》贯彻实施情况的执法检查工作。

（二）强化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。严控发文数量、严格制发程序，提高行政规范性文件质量。按照“有件必备、有备必审、有错必纠”的原则，加强规范性文件法制备案管理。

（三）完善合法性审核工作机制。严格执行《河南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《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》，履行重大行政决策公众

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、公平竞争审查、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，强化依法决策。持续完善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制度，充分发挥好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的服务保障作用。

二、着力加强依法行政能力

（四）健全法治建设推进机制。认真落实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深入落实领导干部集体学法、年度述法制度。全市各级人社部门每半年至少召开一次部门办公会，研究解决法治人社建设重大问题。大力培育依法行政先进典型，带动全市法治人社建设水平全面提升。

（五）强化执法队伍建设管理。加强行政执法证件管理。实施人社系统行政执法人员能力提升行动，行政执法人员每人全年接受不少于60学时的业务知识和法律法规培训，切实增强行政执法人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、推动发展、化解矛盾、维护稳定、应对风险的能力。

三、全面推进严格公正文明执法

（六）创新改进执法方式。积极推动服务型行政执法和“放管服效”改革深度融合。全面落实行政执法“四张清单”，推行行政指导融入行政处罚，完善行政指导程序，规范行政指导行为，提高管理、执法和服务水平。推行行政调解“三个融入”，建立行政调解告知指引制度，通过协调和劝导等方式，促使各方当事人互谅互让、平等协商、

自愿达成协议、解决争议纠纷。持续落实行政相对人违法风险防控，从源头上减少行政相对人违法风险。

（七）切实加强行政执法监督。开展人社领域行政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，大力整治重点领域行政执法不作为、执法不严格、不规范不文明不透明等问题。严格规范实施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，组织开展执法案卷评查，畅通违法行为投诉举报渠道，建立健全行政执法日常监督机制。

（八）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。深入实施全省人社系统行政诉讼发案量和败诉率“双下降”行动。加强府院联动，严格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，支持法院依法受理和审理行政案件，切实履行生效判决。

四、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

（九）严格落实普法责任制。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清单，推行“谁管理谁普法”“谁服务谁普法”，开展人社领域普法“四进两知晓”政策措施直通活动，结合人社重点工作，深入宣传贯彻人社领域法律法规。做好“八五”普法中期评估和验收。

（十）畅通多元化普法渠道。丰富普法载体，借助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各类服务网点（窗口），开展经常性普法宣传。积极推进“互联网+人社”法治宣传，充分利用新媒体，提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宣传效果。

五、持续深化“放管服效”改革

(十一) 深入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。加强放权赋能，推动人社审批服务向基层延伸。严格落实河南省行政许可清单制度，制定全省统一的实施规范和办事指南。持续推进审批事项清减压，规范告知承诺制。

(十二) 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效能。全面推行“一件事一次办”，构建跨部门联办模式，分批梳理发布“一件事一次办”事项清单和办事指南。加快推进“漯河人社服务一键通”建设，推进人社系统信息互联互通和数据有序共享，全面推进惠企惠民政策“免申即享”，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“免证可办”“跨省通办”。

(十三) 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。研究制定《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实施意见》，健全完善事中事后监管制度。加强行政许可事项事中事后监管，逐项细化监管规则 and 标准，提高监管规范性和透明度。

(十四) 持续优化人社营商环境。以实现法治化营商环境为目标，强化对优化营商环境“两条例”的贯彻实施。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，及时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。持续推进劳动力市场监管长效机制建设，全面提升人才流动便利度，精准服务企业 and 人才发展。

(十五) 推动政策服务全面落实。常态化开展“全员走流程、业

务全覆盖”专项行动，有效促进政策完善、流程优化、服务升级。全面开展政务服务“好差评”，强化差评整改，好评率达到 97%以上，实名差评回访整改率达到 100%。